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424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133號
承辦人：何逸嫻
電話：(02)22760182 分機311
傳真：(02)22765409
電子信箱：A0852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泰山區同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藝字第10817078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之「108年新北市學生美展」，敬請貴校協助宣傳並鼓勵學生踴躍前往參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倡美術教育及推廣藝術文化，落實藝術扎根，展現與開發本市學生藝術潛能，特舉辦旨揭活動。
- 二、本年度學生美展針對「水墨、水彩、版畫及繪畫類」徵件，得獎作品（各類組前三名及佳作）已於新莊文化藝術中心（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133號）藝術廳展出。
- 三、展覽時間自即日起至9月18日止，週一及週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；週二至週六上午9時至晚上9時（9月13日中秋節休館），敬請貴校惠予協助鼓勵學生踴躍前往參觀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 2019/09/12 09:43:38 文 章 交 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